

2023年上海市高中学校自主招生录取方案

一、学校全称	上海市华东模范中学	学校性质	公办
二、自主招生录取类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市实验性示范性高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市级优秀体育学生		
三、学校信息及联系方式	学校主页： http://www.huamo.edu.sh.cn/		
	学校校址：富民路43号		
	招生联系人：乐老师，陆老师 咨询电话：62476311,62476302 联系时间：除公休日外，上午8:00至下午16:00		
	学校住宿情况：无住宿		
四、领导机构	(1) 2023年华东模范中学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：徐怡敏 副组长：刘文伟 成员：陈斌、陆文璐、沈严惠、山峰、陈微、陈妍、钟稳祥。 (2) 2023年华东模范中学招生工作监督小组 组长：张益 副组长：王春 成员：吴景惠、王洁、徐志勇、李维平		
五、招生对象	【市实验性示范性高中】 1.符合《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做好2023年本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报名工作的通知》（沪教委基〔2022〕38号）的中招报名资格并完成报名，且须参加学业考试，并获得统一考试科目有效成绩。 2.优先录取初中阶段获得过“优秀少先队员”、“优秀少先队员”、“优秀共青团员”或“优秀共青团干部”等称号的学生；或有写作、科技、艺术、体育特长的学生。 3.学业成绩优良，认同我校办学理念的初中毕业生。 【市级优秀体育学生】 1.符合《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做好2023年本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报名工作的通知》（沪教委基〔2022〕38号）的中招报名资格并完成报名，且须参加学业考试，并获得统一考试科目有效成绩。 2.通过市级优秀体育学生的相关资格确认的学生。		

2023年上海市高中学校自主招生录取方案

六、 招生要求	<p>1.综合素质评价：学生应具有良好的文明行为和道德品质；有较强的团队精神和交流合作能力；积极参加社会实践和公益活动；具有良好的学习习惯，较强的学习能力，身体健康，乐观开朗；综合素质各项指标应达到“优良”。</p> <p>2.学习成绩：初中学科知识掌握扎实并能灵活应用，文理科均衡发展，成绩优秀。（无需提供各类竞赛获奖证书。）</p> <p>3.个性特长：学有余力，学有所长，在人文素养方面达到较高水平，具有进取和质疑精神、超常的领悟性和思考力、主动学习与探究的品质。</p> <p>(以上各项均含优秀体育学生)</p>
七、 招生计划	<p>1.市实验性示范性高中：19人</p> <p>2.市级优秀体育学生：篮球(男)，5人(中锋：1-2人；前锋：1-2人；后卫：1-2人)</p>
八、 志愿填报	<p>1.7月2日10:00-7月3日15:00，学生登录“上海招考热线”网站(https://www.shmeea.edu.cn)填报志愿。</p> <p>2.7月4日10:00-16:00，本市应届初三学生在学籍学校进行签字确认，往届生、返沪生在报名所在区招考机构进行签字确认。</p>
九、 材料报送要求	<p>1. 电子材料递交方式和时间： 学生请务必于7月3日15：00前登录华东模范中学校园网(http://www.huamo.edu.sh.cn/)“招生毕业”或“通知公告”栏目或者学校公众号，按要求如实填报个人信息，该填报不是报名依据,只有完成“上海招考热线”填报我校志愿的学生填写信息才有效。</p> <p>2.纸质材料递交方式和时间： (1)材料投递时间：7月5日12:00前(以邮戳为准)。 (2)材料内容：经初中学校审核确认的《2023年上海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报名信息确认表》(学校盖章的复印件同样有效)；本人手写的《自我推荐信》(含签名和单独完成承诺)；取得过的区级及以上荣誉称号等证书(复印件)。 (3)学校地址：富民路43号 邮编：200040 收件人：华东模范中学教导处乐老师 (以上各项均含优秀体育学生)</p>

2023年上海市高中学校自主招生录取方案

十、综合测试	综合测试 人选	学校根据学生志愿和提供的相关材料，确定参加综合测试的名单。未在学校综合测试名单的学生一律不得进校参加综合测试。(含优秀体育学生)
	综合测试 时间	07月08日 上午：08:00 - 12:00； 下午：13:00 - 17:30； 测试地址：富民路43号； 届时请关注：校园网 http://www.huamo.edu.sh.cn/ 和学校公众号；
	须携带的 材料	1.电子学生证等证件； 2.取得过的区级及以上荣誉称号等证书（带原件交复印件）； 3.必要的文具(2B铅笔和钢笔等)。 (以上各项均含优秀体育学生)
	通知方式	综合测试学生的名单在7月7日前公布于我校校园网 http://www.huamo.edu.sh.cn/ “招生毕业”或“通知公告”栏目或者学校公众号,请 学生关注。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综合测试的不予补测。(含优秀体育学生)
	选拔方法	1.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报名学生材料进行审核并组织综合测试，根据学生 “综合素质评价”、个性特长及测试成绩全面评定，经领导小组集体讨论后，确 定预录取名单并报区教育局审核。 2.测试主要为综合素质评定，包括考察考生的逻辑思维能力、阅读与表达能力、 考生的科学思维能力、考生对传统文化与社会热点问题的认知评价能力等。 (以上各项均含优秀体育学生)
十一、预录取	<p>1.学校成立招生工作领导小组，招生录取工作坚持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”原则，择优确定预录取学生。</p> <p>2.学生本人凭报名号和网上填报志愿时使用的密码于7月10日9:00—16:00到高中学校，登录上海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信息管理系统进行预录取签约。</p> <p>3.学生与本校签约后，不能与其他招生学校重复签约。</p> <p>4.预录取学生名单由招生学校和教育考试院两级公示。</p> <p>5.被本校自主招生预录取并完成签约的学生不得更改或放弃任何志愿。</p> <p>(以上各项均含优秀体育学生)</p>	
十二、录取	<p>【市实验性示范性高中】</p> <p>1.被预录取的学生当年学业考试总成绩（含政策性照顾加分）须达到本市自主招生最低投档控制分数线方可被正式录取。学生一旦预录取签约和正式录取，则不得要求放弃录取结果。</p> <p>2.未被录取的学生自动进入统一招生录取批次。</p> <p>3.被正式录取的学生进校后学校根据双向选择的原则安排导师。</p> <p>【市级优秀体育学生】</p> <p>1.被预录取的学生当年学业考试总成绩（含政策性照顾加分）须达到本市自主招生最低投档</p>	

2023年上海市高中学校自主招生录取方案

十二、录取	控制分数线方可被正式录取。学生一旦预录取签约和正式录取，则不得要求放弃录取结果。 2.未被录取的学生自动进入统一招生录取批次。 3.被正式录取的学生进校后参照学校运动队管理要求。
十三、收费标准	学费：900元/学期
十四、监督及举报电话	静安区教育局监督举报电话56630990-1005
十五、其他告知事项	1.请考生加强个人防护和健康管理，若出现特殊情况现场综合测试组织方式需调整的，将另行通知。2.未尽事宜通过校园网“招生毕业”或“通知公告”栏目或者学校公众号公示，请考生关注。

打印时间：2023-05-29 11:46:57.937218

校验码：DC0CIL

